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99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永秀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辞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生效后，周永秀女士将继续担任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董事长葛志勇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 在未履 行的公 开承 诺
周永秀	董事、董事会秘书、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年10月27日	2027年9月6日	个人原因	是	子公司董事长、董事	否，不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永秀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周永秀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周永秀女士将严格按照公司制度及监管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交接。本次离任系其个人原因，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积极推进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永秀女士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周永秀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继续遵守其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做出的相关承诺。

周永秀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信息披露、法人治理、规范运作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周永秀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辛勤付出与重要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公司正式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前，暂由公司董事长葛志勇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